江西省学生联合会

关于组织参加2015年“聂绀弩杯”中华学子

传统诗词邀请赛的通知

各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

为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激发当代大学生对中华传统诗词的认同与热爱，进一步在文学领域引领青年学生思想，服务青年学生成长，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将联合中华诗词学会，开展2015年“聂绀弩杯”中华学子传统诗词邀请赛。为做好我省参赛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与单位

主办单位：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中华诗词学会

承办单位：湖北省学生联合会、湖北省中华诗词学会

华中师范大学、聂绀弩诗词研究基金会

二、组织机构

1．大赛设立全国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组织开展。全国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华中师范大学团委），负责大赛的日常事务。

2．大赛设立指导委员会，由全国组委会邀请共青团中央、湖北省委宣传部等有关领导及全国知名诗人、学者、新闻媒体界人士担任成员。

3．大赛设立全国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评委会”），由全国组委会聘请各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成，负责参赛作品的评审工作。

三、大赛内容

**1. 参赛对象**

主要面向内地高校在校大学生，同时邀请港澳台学生参加。

**2. 比赛形式**

主要分为原创古体诗词作品评比、古体诗词配乐朗诵评比两个部分。

（1）原创古体诗词赛：古体诗词（格律诗）原创作品，总字数和平仄对仗等格律规律不得随意更改。

（2）古体诗词配乐朗诵赛：原创类作品配乐朗诵需提交原创作品及朗诵表演视频，非原创类配乐朗诵作品，需提交配乐朗诵表演视频。

四、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内容需紧扣时代主题，立意新颖，健康向上，时代感强，弘扬爱国、成才主旋律，展示当代青年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2. 原创古体诗词赛作品必须是作者原创、且未经发表的作品，严禁剽窃和抄袭，作者文责自负；古体诗词配乐朗诵赛作品可为作者原创、且未经发表的作品，亦可为非原创作品。

3. 凡是有报名意向的参赛作品，均于10月20日前直接报送至比赛组委会邮箱zhscyqs2015@163.com （参赛作品电子文档、视频用“省份+高校+作者姓名+比赛形式”命名）。原创类参赛作品的内容、朗诵类参赛作品视频的背景等不可出现与作者、学校相关的信息，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

五、时间安排及推进步骤

2015年“聂绀弩杯”中华学子传统诗词邀请赛分初赛和决赛二个阶段。

**1.初赛：**9月—10月，举行中华学子传统诗词邀请赛初赛。大赛组委会将组织全国评委会对参赛作品进行网络评审与现场复议，根据网评打分和复议讨论评选出若干优秀作品进入决赛，并书面通知作者所在单位。

**2.决赛：**11月，举行中华学子传统诗词邀请赛决赛。大赛组委会组织全国评委会通过相应评审环节，从入围决赛的优秀作品中评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决赛阶段具体事宜将另行通知。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领导。**2015年“聂绀弩杯”中华学子传统诗词邀请赛的开展对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具有积极的作用。各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要高度重视，结合本次大赛，广泛开展爱国主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学生将个人梦想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紧密结合。

**2．广泛动员、精心组织。**各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要广泛动员，正确引导、严格把关，既要确保参赛作品质量，又要扩大大赛的参与面，为大赛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3．加强宣传、扩大影响。**各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要借助各自宣传平台尤其是互联网等媒体手段对大赛进行全方位、立体化、多角度的宣传，扩大大赛在高校师生中的影响力及社会知名度。

大赛有关事宜，可与华中师范大学、湖北省学联、全国学联联系。各高校参赛情况请及时报送至省学联邮箱。

**江西省学联**

联 系 人：刘 鹏

联系电话：0791-86263714

电子邮箱：jxsxslhh@163.com

**华中师范大学**

联 系 人：陈 娟 杨朝清

联系电话：027-67868340

传 真：027-67868572

电子邮箱：zhscyqs2015@163.com

地 址：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52号华中师范大学团委

邮 编：430079

**湖北省学联**

联 系 人：黄惠利 盖 豪

联系电话：027-87235272

传 真：027-87232535

电子邮箱：tswxxb05@163.com

地 址：武汉市武昌水果湖东三路7号湖北团省委

邮 编：430071

**全国学联**

联 系 人：王思衍

联系电话：（010）85212282

传 真：（010）85212282

电子邮箱：xuelianban@126.com

地 址：北京市前门东大街10号

邮 编：100005

江西省学生联合会办公室

2015年9月22日